

常山县农村不动产(宅基地及房屋)权籍调查项目

(标项二)

一、工程立项背景：

为贯彻落实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农村宅基地及住房确权登记发证工作的通知》(浙政办发〔2017〕43号)；浙江省国土资源厅《全省农房确权确违和违法用地集中整治工作方案》(浙土资发[2016]40号)等文件要求。为此，常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开展覆盖全县的农村不动产权籍调查工作，包括宅基地及其地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的权籍调查，及时支撑和保障农村宅基地及住房确权登记发证工作，为全面推进农村不动产统一登记打下坚实基础。

二、资金来源：

项目资金由常山县财政预算，由常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统筹进行支付，总财政投资 900 万元。

三、建设概况：

常山县农村不动产(宅基地及房屋)权籍调查项目于 2018 年 5 月正式启动，历时 2 年，共完成了常山县球川镇、白石镇、同弓乡、何家乡及辉埠镇 27850 户的农村不动产权籍调查工作，包括宅基地及其地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的权籍调查，于 2020 年 11 月全部通过验收并提交业主使用。

四、整体设计

充分利用全站仪、GPS、CAD、农房一体化等先进技术，通过对测区范围进行地形测量及调查、房屋测绘及调查、收集及制作农村不

动产(宅基地及房屋)申请登记材料,建立的房地一体的不动产权籍调查库。

五、实施过程

(1) 技术设计阶段。经实地踏勘后,对项目的技术路线、技术手段、实施过程及质量控制方案进行设计。并与 2018 年 6 月通过设计方案评审实施。

(2) 工程实施阶段。在项目实施前建立了权籍调查项目部和工作领导小组,成立了项目管理组、技术指导组、内外业作业组和质量检查组。共投入管理和技术人员 156 人,共投入 GNSS 接收机、全站仪、激光测距仪、钢卷尺、计算机等各类仪器设备 80 余套及各类制图软件 60 套,。项目经全县范围内农村宅基地更新测量、权属调查、数据更新工作,导入常山县不动产登记权籍调查数据库,对全县范围内农村宅基地上房屋进行房屋测绘和权属调查, 建立房地一体的不动产权籍调查数据库,并导入常山县不动产登记权籍调查数据库,收集及制作农村不动产(宅基地及房屋)申请登记材料并最终导入常山县不动产登记权籍调查数据库。

(3) 质量检查验收阶段。在项目实施的全过程中贯穿过程质量检查工作,在下一工序开展

前进行上一工序的质量检查工作;项目全部完成后,在自检、互检的基础上,进行最终成果的质量检查;2020 年通过浙江省测绘质量监督检验站验收,质量优秀;于 未定 通过专家组综合验收,对项目技术手段和质量情况高度认可。

六、项目特色：

- （1）传统测绘技术和现代化三维影像扫描技术的相结合；
- （2）服务业主单位，服务老百姓的思想理念；
- （3）技术过硬，专业水平高超的团队；

七、质量及运行情况

产品均经浙江省测绘质量监督检验站验收，验收结果均为优秀，其中验收最高 86 分。成果质量可靠，数据库运行稳定，已经在 空间规划、土地整理、自然资源调查、等各个领域进行应用。